


「台灣」慕容美 著

# 天殺星

(1)



# 天殺星

顏家龍題 

〔台湾〕慕容美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湘〕新登字 002 号

## 天杀星（一）

慕容美著

责任编辑：李渔村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编 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

1993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0 插页：2

字数：219,000 印数：1—15,000

ISBN7-5404-1058-2

I·849 定价：5.00 元

台湾新派  
武侠小说



# 天殺星

## 故事梗概

这是一部巨著，洋洋近百万言，原署古龙著。本书刚一问世，便风靡宝岛，纸贵洛阳，受到读者热烈欢迎，被列为“台湾新派武侠十大名家代表作”之一，评论界赞之为“武侠小说巨擘古龙中后期作品里的上乘佳作”。

其实，本书的真正作者是慕容美。慕容美也是台湾新派武侠小说名家，是古龙的莫逆之交。好友相约：本书初版署古龙的大名。结果，巨著因“古龙”而增色，古龙因巨著而获誉。这实在是一则有意义的文坛佳话。

现我社与原书版权拥有者达成协议，恢复真实作者慕容美之名，改书名为《天杀星》，首次在大陆独家出版，以飨热切渴望着的大陆读者。

这部武侠巨著，叙述的是一个奇特的故事：

早年，“刀圣”葛维文、“剑王”薛应中威镇天下。二人结义，盟誓戡止武林杀戮之风。刀圣在关外参

悟绝世玄功，不辞跋涉之苦，到汉中与剑王开诚研修，竟神秘失踪。八年后，各地连续发生命案，事主皆为名重一时的武林高手，且死状相同，绝无兵刃外伤。武林纷传，凶手乃是飘泊英雄申无害。一时间，惨雾愁云笼罩武林，终于惊动剑王宫。剑王悬赏捉拿，天下剑士刀客联袂出动，或命归九泉，或无功而返。继而洛阳、长安等地又出现秘密组织“天杀邦”、“万应教”，网罗江湖高手，诡谋万端，杀气深重，然均为被武林视作公害的申无害智勘力破。其中牵出武林几十年来一桩桩公案，渐次露出恩仇渊源。最后，一代巨奸剑王，倒在申无害绝世神功之下。申无害了结使命，偕风尘女郎，放马大漠，潇洒离去。

本书篇幅宏大而构思缜密，情节曲折然皆入情理，百十号人物各具秉性，呼之欲出。世态描摹入木三分，武功招术出奇求新，且言之有文耐人寻味，确是可与金庸、古龙佳作媲美的上乘之作。

# 天殺星

## 第一集目次

第一章	名动武林	1
第二章	活宝一对	29
第三章	杀星落网	49
第四章	傻人多福	71
第五章	疾雷未雨	94
第六章	水牢心志	116
第七章	金蝉脱壳	137
第八章	张网送客	167
第九章	十方罗汉	186
第十章	金剑令旗	211
第十一章	百媚仙子	242
第十二章	风流老者	276
第十三章	珠宝失窃	294

## 第一章 名动武林

一向平静的长沙古城，突被一片愁云惨雾所笼罩，人心惶惶，不可终日，仿佛天就快要塌下来一样。

有人在城外十里铺附近发现一具无名尸体，死者身上别无伤痕，只是一双眼睛睁得大大的，脸上满布着惊骇的表情，就像曾在绝气之前，看到了什么恐怖的景象一般。

因为死者一望可知是江湖人物，而死者这种特异的死状，又与传闻中那位天杀星申无害以往杀人的手法如出一辙，因此有人便认定，那位天杀星在杀害了岳阳胡家兄弟之后，显然已从岳阳又来到了长沙。

那实在是个可怕的消息，几乎比蔓延中的瘟疫还要可怕。

近百年来的武林中，邪魔外道，不知出现过多少，但从没有一个邪魔外道像天杀星这个家伙这样令人恨入骨髓。

天杀星这个家伙近两年来的所作所为，十五字可以说尽：

“不辨是非，不讲情理，没有一丝丝人性！”

也许有人要问：当今武林中，有的是名门大派和奇人高手，像这样一个大恶棍，为什么还容许他活在人世呢？



不错，有人这样问过，也有人曾一度为此采取过行动。首先采取行动的，是武林四君子。

只可惜四君子才定下了初步侦缉计划，便在短短的半个月內，先后相继无疾而终。

四人死状，完全相同。

身上找不到一点伤痕，只是一双眼睛睁得大大的，脸上满布着惊骇的表情，就像曾在绝气之前，看到了什么恐怖的景象一般……

自此以后，再也没有人敢公开议论这位天杀星的长短了。而这位天杀星的名气，也由此一天大似一天，渐渐在中原武林道上，变成了一位家喻户晓的人物。

接着，没隔多久，由于继四君子之后，又有名重一时的太原神医公孙全、金陵公子曾少威、太湖渔隐江平波，以及南阳三英、葛氏兄弟等多人先后遇害，终于连“剑王宫”也给惊动了。

八个月前，剑王薛应中应各派之请，一次派宫中一十二名锦衣剑士，由总管无情金剑艾一飞亲自率领，准备倾全力来捉拿这位天杀星，为武林除害。

可是半年多下来，无情金剑率领的一十二名锦衣剑士，几乎搜遍了中原每一个角落，但结果却连那位天杀星的人影也没有见到。

而在这一段期间内，各地发生的血案非但未见减少，且比以前还要来得多。

那些遇害的人，也较以往之遇害者，名气来得更大。

每次当无情金剑获讯后率人赶抵出事地点，这位大总管，所能看得到的，只是一具死状相同的尸体。

最后，这位名满黑白两道的剑王宫总管，无可奈何，只得接受一些剑士们的建议，以剑王宫之名义，悬出一份赏格，无论何人，只要能将天杀星拿获，便可立即获得黄金一万两。

一万两黄金，不是一笔小数目。

这一方面固然说明了剑王宫剪除这位天杀星的决心，而在另一方面也因此大大抬高了那位天杀星的身价。

因为这样一来，这位天杀星无异由“大瘟神”又变成了一位“活财神”。

过去遇上这位天杀星，能不死就算运气，今后遇上这位天杀星，如果祖宗坟上风水好，说不定就会平地立成巨富。

如今，这位既是“瘟神”也是“财神”的天杀星又在长沙附近出现了。

这位天杀星为什么要到长沙来呢？

东大街的万福楼，今天的生意似乎特别好。

客人走了一批又来一批，就好像永远打发不完似的，好不容易挨到了打烊时分，几名伙计收了碗盘，正待下楼之际，竟又从楼梯口走上来了两名客人。

几名捧着碗盘的伙计，一面后退让路，一面全忍不住皱起了眉头。

这两位因为光临的不是时候，显然不是怎么受欢迎的客人，一名衣着颇为讲究的中年商人和一名蓝衣青年汉子。

两人上楼之后，不待伙计招呼，迳自在靠窗口处，随便拣了一个座头，面对面坐了下来。

一名正在抹桌子的伙计，没精打彩的走过去，在已经抹过了的桌面上，又虚应故事的抹了两把，才懒洋洋地抬起面

孔，问两人要吃什么。

点菜的是两人中的那个中年商人。

等那中年商人不慌不忙的点完了菜，那名脸色本来不怎么好看的伙计，态度马上为之改变。

只见他满脸堆笑，不住哈腰，连声应是，词色间极尽卑躬之能，前后判若两人。

原来，那中年商人，一口气竟点了十二道菜之多。

在酒楼混久了的伙计都知道，上酒楼喝酒的客人，可以分成很多种。

其中以两种最难应付。

一种是喜欢挑剔的客人。

这种客人有一个共同的特色，就是对端上桌子的每一道菜，都会发出不同的怨气。

不是说菜太咸，便是说菜太淡。

总而言之，一句话说完“处处不合口味”。

最后呢，嫌归嫌，吃归吃，照样是盘盘碗底见天。

这一类的大爷们，差不多都喜欢一个老调儿：就是将掌柜的喊来，当众大声指责一顿，以示他大爷对饮食一道的讲究和精明。

遇上聪明一点的掌柜先生，只要陪着笑脸，一叠连声的认错，包管什么事也没有。

如果大爷们见你应对得体，说不定还会拉你干上一杯。

另一种客人就不同了。

这种客人也会挑剔，而且挑剔得更厉害，但挑剔的目的，却不是为了摆谱儿。

这种客人挑剔的目的，只是为了想占一点小便宜。

这种客人很易判别。

首先，他一定会加上这一句：多了吃不下，每样夹个小盘的就可以了。

但等菜一上桌，他第一个不满意的，就是嫌菜的份量太少。

像这样的客人，当他最后结帐的时候，你如果像应付普通客人那样，只向他报上一个总数儿，那是不够的。

你必须连酒带菜，一样一样的报出细情，再算一遍给他听。

这时他会悠然闭上眼皮，二郎腿一叠，慢慢的剔着牙齿，边听边哼，直到你见情形不对，自动除去帐上的零头为止。

既然连酒菜都要打上一个折扣，小帐那是更不用说了。

碰上这一类的客人，只有一个应付的办法：自认倒霉！

除了以上这两种客人之外，也有两种客人，可以算得上是酒楼中的恩客。

最常见的一种客人是，一切全凭伙计作主。

这一类的客人，脸上永远带着笑容，上楼坐定之后，多半会先向伙计们请教，今天有些什么好吃的？然后，他会在伙计提供的菜色中，随便挑上几样，吃的时候，只说好不说不坏，吃完了就走，付帐付现银，给起小帐来，也永远不多不少的，恰到好处。

还有一种客人，虽然不见得天天碰得着，但在一般酒楼伙计们的心目中，却是最受欢迎的一种客人。

这种客人上酒楼的目的，既不是为了喝酒，也不是为了

吃菜。

而只是为了想在朋友们面前摆摆阔，好叫朋友们知道，他仁兄最近很有办法，花几文吃吃喝喝，蛮不在乎。

这一类的客人，有两大好处：

第一是最后小帐给得多。

第二是不管吃不吃得下，一叫便是满桌子的菜——就像现在的这位中年商人一样。

菜已点完，现在就等这两位阔客人吩咐要喝点什么酒了。

那伙计的神色也跟着有点紧张起来。

中年商人转向那蓝衣青年汉子问道：“老弟喜欢喝点什么酒？”

蓝衣青年汉子微微一笑道：“这里我还是第一次来，你兄台瞧着办好了，只要是不掺水的酒，什么酒我都喜欢喝。”

那伙计连忙陪着笑脸接口说道：“这个，大爷可放心……”

中年商人稍稍思索了一下，说道：“听说你们这儿万福楼的陈年白干很有名，就先来上四斤白干好了！”

那伙计听对方开口一要就是四斤白干，心头马上生出一阵不妙之感。

口中虽然应了两声是，但脸上的神色业已不若先前那般自然。

这正是他一直都在担心的一件事：怕两人酒要得太多！

万福楼的陈年白干，从没有人论斤喝过。这两人如果将要来的四斤白干全都喝下去，准会烂醉如泥！

如果两人都醉倒了，等会儿帐又由谁算？

既然帐都没有人算，小帐岂非跟着泡汤？

菜上得很快。

这也许是那个聪明的伙计，给出的好主意，菜上得快一些，客人只顾住了吃菜，酒或许会少喝一点。

可是，出人意外的是，菜尽管上得快，两人吃得却很慢。

有几碗菜送上桌子，两人竟连筷子都没有动一下。

两人的全部时间，几乎都用在那四斤白干上；结果十二道菜还未出到一半，那四斤白干便已给喝得点滴不剩。

更出人意外的是，两人喝下了四斤陈年白干，非但未如先前那伙计所预料的烂醉如泥，甚至在两人脸上根本就看不到一丝酒意。

万福楼的几名伙计，见两人酒量如此惊人，无不为之暗暗咋舌！

他们这尚是第一次看到有人能喝这么多的酒而无丝毫醉态。

同时，他们也是第一次看到有人喝白干，不是一口一口的喝，而是一杯一杯的喝。

两人在举杯对干时，喝得就像白开水。

有时连干五六杯，连菜都不动一筷子；而最可笑的是，两人每次干杯，几乎都有一个似是而非的理由。

譬如说，如有谁先说一声：“这条鱼烧得还不错。”

另一个准会马上举起杯子：“可不是，来，干一杯。这条鱼烧得的确不错，小弟很久没吃过这样好的鱼了！”

两个人都说鱼烧得好，那条鱼身上，其实只不过给掀去了一小块皮肉，还不够普通挟一筷子的份量。

这一杯干过之后，如果后者再说：“来，吃菜，吃菜，别光是喝酒，菜也得吃一点，菜冷了就不好吃，这盘腰花看样子炒得不错。”

那么，另一个一定又会举起刚刚添满的杯子：“是啊！只要一看刀法和火功，就不难知道这又是一盘好菜。来来来，再干一杯！”

刚才的那条鱼，两个人多少还动了一下筷子，现在的这盘腰花，则全凭欣赏方式，就决定了它的可口与否。

这些都还是名正言顺的干杯理由。

更可笑的是，有时连一句漠不相关的闲话，经过几个转折，最后居然也会成为他们连干好几杯的藉口。

当第四道粉蒸肉端上桌时，桌上凑巧飞过一只苍蝇，那蓝衣青年汉子挥了下衣袖，蹙额说道：“瞧！这种天气竟然还有苍蝇！”

中年商人接口道：“是啊，在外面吃东西，就是这点不好，除了酒之外，几乎没有一样东西，能叫人放心下筷子。”

蓝衣青年汉子道：“所以我说，菜吃不吃还无所谓，酒却不能不多喝几杯，尤其是这里的这种白干……”

中年商人立即表示同意道：“是啊，在长沙城中，要喝这样的白干，大概再找不出第二家来了。来来来，喝！这三杯算是我敬老弟！”

来而不往，非礼也！既然有人敬三杯，当然就有人还敬三杯，二三得六，二六一十二，这十二杯酒，可以说是全拜一只苍蝇之赐。

结果，十二道菜全部上完，第二次叫来的四斤白干，也恰好喝光。

因为两人一直都是在轮流找理由对干，所以两次叫来的八斤白干，平均起来正好是每人四斤，谁也不比谁多喝一口或是少喝一口。

这时，那中年商人的脸上，仍然看不出有丝毫的醉意。而对面那蓝衣青年汉子的一张面孔，则已微微发红，似乎已经有了几分酒意。

等伙计将最后一道砂锅鱼头在桌面上摆平之后，中年商人抬头含笑道：“怎么样？要不要再来两斤？”

蓝衣青年汉子摸了把发红的面孔，笑道：“我看大概也只能再来两斤了。”

但事实上，在这两斤之后，却又连连来了两个两斤。

蓝衣青年汉子的一张面孔愈来愈红了，而那中年商人的一张面孔，也渐渐转为一片青白。

不过，万福楼的一些伙计，现在已经不再担心两人会不会喝醉了。

因为两人第三次喊酒时，那中年商人见伙计面有难色，已经预付了十两纹银，这足够两人酒菜钱的双倍而有余。所以那些伙计，如今不但不担心两人会喝醉，反而希望两人早早醉倒，醉得愈厉害愈好，最好醉得不知道已经付过了钱，最后迷迷糊糊的再付一次。

蓝衣青年汉子望着那新送上的两斤白干，忽然轻轻叹了口气道：“万福楼的这种陈年白干，果然名不虚传，小弟真想不辞一醉，好好的喝它一个痛快……”

中年商人忙说道：“那就喝呀！为什么不喝，酒不是又送



来了么？”

蓝衣青年汉子皱了皱眉头道：“喝这种酒，就要一杯一杯的喝，才有意思，可惜小弟已想不出我们还有什么值得干杯的理由。”

中年商人闻言先是一怔，旋即点了点头道：“是的，喝酒最讲究的就是一个情调，一杯一杯的猛喝闷酒，不但会伤身体，而且也没意思……”

蓝衣青年汉子举起杯子道：“现在就全看你兄台的了。来，先干一杯，预祝你兄台能想到更多更好的理由！”

中年商人将两只空杯斟满之后，接着也举起杯子道：“来来来，再干杯！有道是：集思广益。两人一起想，总比一个人想要来得强，我也预祝你老弟能想到更多更好的理由，好让咱们哥儿今天好好的喝个痛快！”

干过第二杯之后，两人果然分别思索起来，神情都显得很认真。

远远站在一边的几名伙计，相互递着眼色，都不由得发出会心的微笑。酒喝到这种程度，离醉也差不多了。

没隔多久，只见那中年商人忽然一拍桌子道：“有了！”

蓝衣青年汉子欣然注目道：“还是你兄台思路敏捷，什么理由，快说来听听看！”

中年商人面有得色的笑道：“说了你老弟也许不信，我现在可以一口气举出三个理由，每个理由都值得我们大干而特干……”

蓝衣青年汉子接口说道：“不忙，一个一个的来！”

中年商人竖起一根指头道：“第一个理由，也是最好的一个理由，就冲着这个理由，我们就该每人先喝三大杯！”